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王泉兴

建设项目单位：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王泉兴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朱文英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806219956



文件号：QMSKX—C08/YSPJ

编号：240723

秘 级：秘密

苏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
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
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
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苏）-007

法定代表人：施剑波

技术负责人：池忠东

评价负责人：邵家宁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512-65207138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二〇二五年五月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762402620J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商务中心 B 座 501 室 -513 室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证书编号: APJ-(苏)-007

首次发证: 2025 年 03 月 03 日

有效期至: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仅限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
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
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盖章)

2025 年 03 月 03 日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
20000 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 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
建设）、3700 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 950 平方米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评价人员

姓名	组内 职务	职称	专业特长	资格证书编号	从业 年限	本人签字
----	----------	----	------	--------	----------	------

项目组成员

邵家宁	组长	安全评价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0800000000204873	18	邵家宁
韩叶坤	组员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2021100463200000310 2	10	韩叶坤
吴 洪	组员	高工 注册安全工程师	电气自动化	0800000000303946	19	吴洪
周玉丽	组员	高工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0813033310332015310 105000449	14	周玉丽
刘俊园	组员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机械	2021100463200000305	10	刘俊园
季栋彬	组员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自动化	0392024103200000370 6	11	季栋彬

编制人员

邵家宁	组长	安全评价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0800000000204873	18	邵家宁
韩叶坤	组员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2021100463200000310 2	10	韩叶坤

内部审核人

王帅	——	高工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800000000200407	12	王帅
----	----	---------------	------	------------------	----	----

技术负责人

池忠东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1200000000100157	17	池忠东
-----	----	------------------	----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何 清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 全	1700000000300755	11	何清
-----	----	---------	-----	------------------	----	----

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从业告知书

文件编号: 安全评价机构(受) 安全评价机构(受)

我单位承接了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项目, 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 现就相关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机构名称: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11号	机构电话: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名称: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安全评价项目	项目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111号	项目电话: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负责人:	APJ-007	项目负责人:	胡圣	项目负责人:	1801572358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

序号	姓名	专业	工作任务	操作
1	王超	化工工艺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2	王超	安全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3	王超	电气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4	王超	化工工艺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5	王超	化工工艺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6	王超	化工工艺	安全评价	安全评价

编制说明

1.1 该公司及本项目概况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22日，注册资本2600万元，占地55885.4m²，位于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华路8号，为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对甲苯磺酸[含游离磺酸5]；批发：第3类第1项低闪点液体：丙酮。第3类第2项中闪点液体：石脑油；1,1-二氯乙烷；甲基苯；乙醇（无水）；乙醇溶液-18℃≤闪点<23℃；2-丙醇；哌啶；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异丁烯酸甲酯抑制了的；三乙胺；酚醛树脂；环氧树脂；醇酸树脂。第3类第3项高闪点液体：苯乙烯抑制了的；2-苯基丙烯；2-甲基-1-丙醇；丙烯酸正丁酯抑制了的；甲基丙烯酸正丁酯抑制了的；甲基丙烯酸异丁酯抑制了的；N,N-二甲基甲酰胺。第5类第1项氧化剂：过氧化氢20≤含量≤60。第5类第2项有机过物：过氧化（二）苯甲酰；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第6类第1项毒害品：四氯化碳；乙二酸二甲酯；苯胺。第8类第1项酸洗腐蚀品：硫酸；盐酸；丙烯酸抑制了的；甲基丙烯酸抑制了的（不得储存）。生产、销售铸造树脂、甲基苯乙烯低聚物树脂、丙烯酸树脂、铸造用涂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公司现有职工人数290人，公司设有独立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科，设置安全总监1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7人。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目前产品有烷基、芳基或甲苯磺酸[含游离硫酸](3000t/a)、磺酸固化剂(3000t/a)、铸造(呋喃)树脂(7500t/a)、铸造涂料(3000t/a，其中醇基涂料(1000t/a，产品放弃)、铸造用水基涂料(2000t/a)保留)、酚醛树脂(2828类43项，液体耐火胶粘剂)20000吨/年、聚氨酯树脂(2828类50项，功能氨基交联剂配套固化剂)5000吨/年、丙烯酸树脂(2828类其他项)4000吨/年。于2023年12月3日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苏)WH安许证字[E00101]，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日。许可生产的产品为烷基、芳基或甲苯磺酸[含游离硫酸]3000吨/年、2828类43项酚醛树脂(液体耐火胶粘剂)20000吨/年、2828类50项聚氨酯树脂(功能氨基交联剂配套固化剂)5000吨/年、2828类

其他项（丙烯酸树脂）4000吨/年。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以现有合成树脂事业为基础，充分利用现有厂区内已建车间及公辅设施，新增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等产品的生产；同时，为满足本项目的储存要求，在厂区预留空地新建一座950m²的丙类仓库。本次扩建项目产品均为复配产品，仅对原材料搅拌混合、灌装，无化工工艺，主要为混合釜。其中在车间二内生产的有机酯固化剂和无机粘结剂 I 型设备利用公司原已停产的设备，其余产品设备全部新购置，在车间内预留空置部位安装。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于2020年6月11日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备案证号：苏高新技术备[2020]73号；本项目于2019年11月18日经苏州高新区化工产安全环保整治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2019年第三次会商会议通过《苏州高新区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2019年第三次化工项目会商会议纪要》（苏高新化治办纪〔2019〕3号）；本项目于2020年8月10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行政许可决定书〔苏行审环评准字[2020]第15号〕。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委托苏州赛捷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七期工程）》安全评价报告，于2022年7月6日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安全条件审查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意见书（苏高新应急项条件（危）字[2022]3号）；委托常州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了《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七期工程）》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的编制，并于2023年12月25日取得苏州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的批复（苏应急项设计（危）字[2023]75号）。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2日组织专家进行试生产审查，2024年11月9日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试生产方案复核，取得了专家检查意见书，于2024年11月22日取得专

家组长复核确认签字，并开始试生产工作，试生产期间本项目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产品、产量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2022年调整），本项目原辅材料主要有氢氧化钾（1667）、氢氧化钠（1669）、氢氧化锂（1668）、二氯甲烷（541）、煤油（1571）、庚烷（2782）、二甲基甲酰胺（460）、苄胺（933）、苯胺（51）、乙酸乙酯（2651）、甲醇（1022）、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903）为危化品。

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说明：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调整）（应急管理部等十部门公告2022年第8号），本项目生产的产品有机酯固化剂（闪点>96℃）、铸造用无机粘结剂1（腐蚀性）、铸造用无机粘结剂2（固体）、铸造辅助材料中铸造用脉克星（固体）、铸造用粘结剂（固体）和铸造用修补膏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调整）中所列危险化学品，不需申领《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铸造辅助材料中脱模剂1（闪点≤-10℃）、脱模剂2（闪点为58℃）、胶合剂XY JH-20（闪点<23℃）和表面强化剂（XYQ-CM）（闪点≤48℃）[目录序号均为2828（其他）]均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调整）（应急管理部等十部门公告2022年第8号）所列危险化学品，根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苏应急〔2020〕32号），企业应变更办理《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重大危险源说明：根据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所列辨识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经计算本项目涉及的车间、储罐区、危化品库房均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说明：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和《国家安监总局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号）文关于对危险化工工艺的要求辨识后，本项目均为复配工艺，不涉及化工反应，不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说明：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文辨识，本项目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为苯胺、甲醇、乙酸乙酯。

剧毒化学品说明：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年调整），本项目未涉及剧毒化学品。

高毒化学品说明：根据《高毒物品目录》（2003版），本项目苯胺属于高毒化学品。

监控化学品说明：根据《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2号），本项目三乙醇胺属于监控化学品。

易制毒化学品说明：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经666号令修订，国办函〔2017〕120号增补、国办函〔2021〕58号增补），本项目涉及易制毒化学品：第三类： γ -丁内酯、盐酸3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说明：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名录，本项目涉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为过氧化氢溶液〔含量20%〕。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说明：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公告2020年第1号），本项目甲醇为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说明：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年版），本项目已领取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申领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可燃性粉尘说明：根据《工贸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版），本项目固体原料（纤维素、黄糊精等）属于可燃性粉尘，正常情况下，粉尘被限制在工艺设备内部，不会泄漏至车间环境内，同时设备内部设置了氮气惰化装置使得本区域工艺设备内部为非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区域。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76号）文件，本项目因使用到甲醇、乙酸乙酯等易燃物料，客观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为具有爆炸危险性的建设项目。依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精细化工企业防火间距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苏应急函129号文）第四条“《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规定的企业原有厂房、

仓库或储罐设计符合当时标准规范要求，且不构成重大危险源、不涉及硝化危险化工工艺，企业可利用原有厂房、仓库或储罐进行不涉及重大危险源或硝化化工工艺的技术改造，新增装置及设施应符合现行标准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新建仓库，因此新建仓库应按照《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进行设计。其他利旧建筑仍然按照原设计依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对防火间距进行核对确认。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5号）、《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1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安监总管三〔2010〕186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工艺安全可靠性论证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安监〔2012〕152号）的要求辨识，本项目均为复配工艺，不涉及化工反应，是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成熟生产工艺。故本项目不涉及安全可靠性论证。

企业安全风险等级的说明：根据《江苏省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评估和分级办法》进行辨识，评估，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安全风险等级为橙色较大风险。

建设项目手续进展情况如下表：

表1.1 项目进展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批文	备注
1	项目立项文件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苏高新技术备〔2020〕73号）2020年6月11日	
2	规划许可	1) 土地使用证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化治办意见	苏高新化治办纪〔2019〕3号（2019年11月18日）	
4	环评审批意见	苏行审环评准字〔2020〕第15号（2020年8月10日）	
5	安全条件审查	2022年7月6日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安全条件审查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意见书（苏高新应急项条件（危）字〔2022〕3号）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批文	备注
6	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审查	2023年12月25日取得苏州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的批复（苏应急项设计(危)字[2023]75号）	
7	试生产情况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2日组织专家进行试生产审查，2024年11月9日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试生产方案复核，取得了专家检查意见书，于2024年11月22日取得专家组长复核确认签字，并开始试生产工作，不超过1年。	

本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单位：常州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项目设备监理单位：江苏中建苏州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设备安装单位：山东鸿华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项目土建工程单位：苏州普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土建监理：苏州华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2 安全设施的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资质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资质范围	设计及施工范围	资质有效期	是否符合要求
1	常州化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	A132011092	甲级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	承担本项目设计工作	2029年4月25日	符合
2	江苏中建苏州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监理	E232060781	乙级	专业/化工石油工程乙级	设备安装监理	2027年10月17日	符合
3	苏州华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E132019484	甲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土建施工监理	2028 年 12 月28日	符合
4	山东鸿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	D137133250	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设备、仪表等安装	2028年12月28日	符合

5	苏州普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	D232461753	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土建施工	2027年1月13日	符合
---	--------------	------	------------	----	--	------	------------	----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2日组织专家进行试生产审查，2024年11月9日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试生产方案复核，取得了专家检查意见书，于2024年11月22日取得专家组长复核确认签字，并开始试生产工作，公司按照项目试生产方案的要求，逐步开始投料生产。在试生产过程中流量、液位等工艺参数的控制仪表运行良好；装置设备试生产期间未发现缺陷；原材料供应稳定；工艺管道在试生产过程中运行正常；安装在设备周围的配管、阀门、仪表等留有充分的空间，试生产过程所有电气设备接地正常，未发生伤人事故；防雷、防静电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生雷击和静电事故；公用工程水、电、气能满足生产要求；消防器材、消防系统、报警系统、安全防护设施、监视系统等安全设施运转正常,能满足安全生产的需要。在整个生产装置运行稳定，生产工艺各项指标都在原有的设定范围以内，生产设备、设施能够达到设计能力,生产出的成品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试生产前的一般变更有：脱模剂1 产品根据工艺操作要求,在均质机前新增计量罐V-4402,参数为300L材质304，操作工况常温常压;缓冲罐V-4401,由200L变更为300L；脱模剂1 产品中均质机原设计利旧（型号JZH5000-25.压力25MPa;5000L/h,N=37Kw），因原设备电机能耗水平不满足要求，现更换为一级能效的均质机，型号GJB1.5-25，压力25MPa.1.5m3/h,N=11Kw.电机防爆，满足生产需求，M-6202b混合机名称变更为粉碎机；本项目中年产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产品放弃,装置未建；停用甲醇储罐V-4005A，容积40.1立方；二氯甲烷(丙类)储存由甲类仓库变更到仓库一(丙类)内；在铸造用脉克星产品粉料投料过程中，增设氮气系统进行惰化；在铸造用修补膏产品生产过程中，先将黄糊精与水搅拌制成浆料，再投入混合机与其他物料进行搅拌混合。车间四机柜采用现场OCS防爆控制柜,采用工业光总线智能数据传输至DCS控制室，进行控制生产的防爆控制柜已取得防爆认证，满足甲类车间安全使用；试生产过程中的一般变更有：在混

合金R-4411、R-4421、R-4431、R-4601以及搅拌器M-4501上增设氮气管道用于氮气置换，在混合釜R-4601以及搅拌器M-4501上增设音叉液位开关控制液位，满足安全生产需求，在混合釜R-2201内增设不锈钢内盘管，管径DN40，通入循环水及低压蒸汽。详见图纸H-22077Z-2-3-3，新建丙类仓库内设置货架增加储存能力，同时对部分物料储存情况变更详见变更单，混合机M-6101由螺杆式搅拌混合形式变更为双运动混合机（料桶转动及高速飞刀旋转双运动混合形式），混合机内介质不变，生产工艺不变。以上变更设计院均已经出具变更单，不涉及重大变更，变更后不降低原有的安全设施水平。

本项目验收范围除放弃建设的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生产线及上述一般变更外，其他与项目备案证、安全条件审查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范围一致。

评价范围内装置设备说明：本项目涉及车间二（乙类）、车间四（甲类）、车间六（乙类）、仓库一（丙类）、仓库二（丙类）、仓库三（丙类）、储罐区（甲类）、甲类仓库、新建丙类仓库（丙类）。

1.2 本次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本项目申请验收的产品和产能分别为：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其中脱模剂1（2828（其他））、脱模剂2（2828（其他））、胶合剂XY JH-20（2828（其他））、表面强化剂（XYQ-CM）（2828（其他））需要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生产规模情况见下表。

表1.3 本项目产品方案和规模情况表

序号	车间生产情况	产品名称	状态	危化品序号	年产量(t/a)	最大储存量(t)	包装方式	储存场所	运输方式	生产车间	火灾危险类别
1	车间二	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	液态	/	5000	50	200L/吨桶装	仓库二	汽运	车间二	丙
2	车间二	铸造用无机粘结剂 I	液态	/	10000	100	200L/吨桶装	仓库二	汽运	车间二	戊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文件号：QMSKX—C08/YSPJ—240723

3	车间六	铸造用无机粘结剂Ⅱ		固态	/	10000	100	25kg袋装	仓库三（2分区）	汽运	车间六	戊
4	车间六	铸造辅助材料（3700t/a）	铸造用脉克星	固态	/	2000	20	25kg/吨袋装	仓库三（2分区）	汽运	车间六	戊
5	车间六		铸造用粘结剂	膏状	/	500	5	0.75kg/支	仓库三（2分区）	汽运	车间六	丙
6	车间四		脱模剂1	液态	2828（其他）	400	5	5L/10L/25L桶装	甲类仓库（分区三）	汽运	车间四	乙
			脱模剂2			200						乙
7	车间四		胶合剂XYJH-20	膏状		200	1.2	5kg桶装	甲类仓库（分区三）	汽运	车间四	甲
8	车间四		表面强化剂（XYQ-CM）	液态		200	1.2	200L/25L桶装	甲类仓库（分区三）	汽运	车间四	乙
9	车间六	铸造用修补膏	膏状	/		200	1.2	1kg袋装	仓库三（2分区）	汽运	车间六	丙

表1.4 本次领证品种、产量、装置与上次领证对比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危化品序号	生产能力（t/a）			生产装置（套）				备注
			上次领证许可	本次申请	变更数量	上次领证许可	本次申请	停用情况	放弃情况	
1	烷基、芳基或甲苯磺酸[含	2130	3000	产能不变（本次不涉及）	0	8	装置不变（本次不涉及）	0	0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文件号：QMSKX—C08/YSPJ—240723

	游离硫酸]									
2	酚醛树脂	2828 (43)	20000	产能不变（本次不涉及）	0	2	装置不变（本次不涉及）	0	0	
3	聚氨酯树脂	2828 (50)	5000	产能不变（本次不涉及）	0	2	装置不变（本次不涉及）	0	0	
4	丙烯酸树脂	2828 类其他	4000	产能不变（本次不涉及）	0	2	装置不变（本次不涉及）	0	0	
5	脱模剂 1	2828 类其他	0	400	400	0	1	0	0	
6	脱模剂 2	2828 类其他	0	200	200	0	1	0	0	
7	胶合剂 XY JH-20	2828 类其他	0	200	200	0	1	0	0	
8	表面强化剂 (XYQ-CM)	2828 类其他	0	200	200	0	1	0	0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45号令）等国家和江苏省的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要求，委托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编制本

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省、市、区安监等部门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本项目的安全设施专篇文件，对该公司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生产条件、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技术措施、安全设施等方面进行安全生产条件评价。评价组对该公司从业现场和提供的有关安全资料进行了认真勘查核对和分析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组在评价工作中，得到了专家及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在此特表谢意！

目 录

编制说明	1
1.1 该公司及本项目概况	1
1.2 本次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8
目 录	12
常用的术语、符号和代号说明	14
第1章 安全评价工作经过	16
1.1 评价目的	16
1.2 评价依据	16
1.3 评价对象及评价范围	23
1.4 评价单元和评价方法	25
1.5 评价程序	26
第2章 建设项目概况	28
2.1 企业基本情况	28
2.2 项目概况	34
2.3 生产工艺	43
2.4 主要设备、设施	57
2.5 主要原、辅材料和产品及储存	65
2.6 公用工程	77
2.7 固体废物储存场所与环保治理设施	93
2.8 安全管理	98
2.9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100
2.10 生产储存设施采取的控制方式及安全联锁情况	100
2.11 项目施工变更情况	111
2.12 生产装置试生产情况	113
2.13 项目采用安全设施情况	114
2.14 设计专篇对策技术措施落实情况	121
第3章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33
3.1 物料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33
3.2 生产过程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42
3.3 生产过程其它危险性分析	143
3.4 生产装置及设备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45
3.5 物料储存、装卸、运输过程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148
3.6 公用工程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1
3.7 危险废物和环保治理设施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5
3.8 选址、周边环境及自然条件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8
3.9 总图布置及建（构）筑物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59
3.1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160
3.11 高危储存设施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3
3.12 项目爆炸危险性辨识	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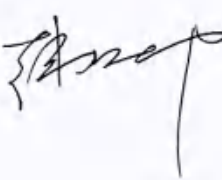
3.13 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4
3.14 安全管理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64
3.15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小结	164
第4章 评价单元划分和评价方法的确定	166
4.1 安全评价单元划分	166
4.2 评价方法选用	167
第5章 定性、定量分析固有危险、有害程度	171
5.1 定性定量分析结果	171
5.2 项目固有的危险、有害程度	180
5.3 事故预测与案例	191
第6章 安全生产条件	199
6.1 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199
6.2 选址、规划及周边环境评价	207
6.3 个人风险和社会风险分析	212
6.4 总平面布置及建（构）筑物评价	224
6.5 原料、产品储存安全性及配套性评价	227
6.6 工艺、设备、装置、设施安全可靠评价	237
6.7 高危储存设施评价	276
6.8 公用工程、辅助设施配套性评价	280
6.9 环境治理设施危险性评价	283
6.10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基本条件评价	288
6.11 安全生产管理评价	303
6.12 试生产情况	325
6.13 法定检验检测情况	327
6.14 应急救援管理评价	329
6.15 安全信息化平台建设	338
6.16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评价	341
第7章 评价结论及建议	344
7.1 隐患整改情况	344
7.2 评价结论	345
7.3 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性评价	359
7.4 建议	365
第8章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	368
第9章 附件	376
F1 收集的文件、资料目录（另本）	376
F2 涉及的危险化学品	1714
F3 附图（另本）	1883
F4 从业人员培训台账	1941
F5 相关检验检测	1945
F6 物理危险性鉴定报告	1953
F7 其他附件	1974

第7章 评价结论及建议

7.1 隐患整改情况

通过对安全设施、应急救援方面和安全管理等内容的查验，建设项目（使用）中发现的设计缺陷和事故隐患情况，提出了进一步提高和改进对策措施，企业对存在的设计缺陷和事故隐患进行了认真、有效的改进和整改。具体内容参见下表：

表7.1 提高和改进对策措施汇总表

序号	存问题及隐患	改进的安全措施	整改复查结果	备注
1	甲类仓库门口有一电气线路未做好隔离密封	及时做好隔离密封	已完成	
2	甲类仓库门口设置有静电导除装置线路断裂	更换线路	已完成	
3	现场部分管道流向标识脱落或褪色，维护不及时	现场管道流向标识应清晰完整	已完成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安全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7.3.3 评价结论

- 1) 公司在过程中未发现重大事故隐患，也没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
- 2) 建设项目后，安全设施经过分析、核实、检查，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具备安全生产的条件。
- 3) 本评价组对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铸造用有机酯固化剂、20000吨铸造用无机粘结剂、5000吨风电胶用环氧树脂（放弃建设）、3700吨铸造辅助材料及新建丙类仓库950平方米项目安全设施总的评价结论是：本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符合安全生产条件要求。

7.4 建议

7.4.1 安全设施的更新与改进

公司安全设施如减少和消除事故影响的安全设施比较齐全，但也存在着一些函待完善之处，特别是在预防、控制事故方面本评价建议在如下方面进行完善：

- 1) 加强对特种设备和安全附件（如压力表、安全阀、气体检测报警器等）的定期检测，对防爆电器设施、消防设施等定期检查、定期更换灭火器内灭火剂，记录完好。
- 2) 制定装置定期检验计划，做好附属仪器仪表、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的定期校验和检修工作。
- 3) 加强对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经常检查其安全设施，确保安全设施的完好。
- 4) 生产区严禁其他作业人员的进入，严格控制现场操作人员。

7.4.2 安全条件和安全生产条件的完善与维护建议

公司整体的安全生产条件是比较完备的，且公司的安全设施较为齐全，能满足现有生产的安全要求，本评价对该公司安全生产条件提出如下完善建议：

- 1)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已建立并运行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并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评审。建议企业能够保持各项规章规定的有效落实，确保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的有效运行。
- 2) 该公司为危化品生产、使用、储存企业，建议强化安全方面的管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台帐，加强员工的岗位操作技能。

第8章 与建设单位交换意见

项目评价人员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中各个方面的情况，与建设单位反复、充分交换意见，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表8 与建设单位意见交换表

序号	交换意见内容	结果	备注
1	报告收集的建设项目资料文件和情况是否与建设项目现场和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与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2	安全验收评价报告中对企业、建设项目的情况描述、分析是否和企业提供的资料一致。	与企业提供的资料和实际情况一致。	
3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是否充分并符合建设项目特点、实际情况。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符合项目特点。	
4	报告提出的对策措施是否符合本项目的特点、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对策措施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5	评价结论是否客观、正确并符合实际情况。	结论符合实际情况。	
6	报告提出的提高和改进措施企业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改进措施已经基本完成。	
7	提出生产现场安全不符合项和安全隐患。	已按照意见进行了整改和完善。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安全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